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張育旗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19

電子信箱：baggio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52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525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第1學期孝道教育多元補充教材申請暨發放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2年6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704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推動孝道教育工作，自107年成立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，以課程及生活實踐為主軸，蒐羅作品、文章及教案，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孝道教材之編撰。112年將陸續印製及新增教材，並以「班級」為單位開放申請。
- 三、旨揭辦法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22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 - (二)核發公布日期：預於112年7月14日（星期五）公布，教材預於112年8月15日（星期二）前寄送。
 - (三)申請方式：
 - 1、填報線上申請表單 (<https://reurl.cc/VL668n>)。



2、填寫申請表格請以傳真或e-mail方式回傳至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。

(四)回饋機制：依旨揭計畫所列規劃時程，發放電子問卷調查，請申請教師填寫意見回饋單，納入爾後教材編修之參據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詢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：

(一)聯絡人：蔡專案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05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505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